國立聯合大學學生事務處校園性別事件行政流程圖

114.01.02

限時二十四小時內完成

學校教職員工知悉疑似性別事件

↓

1. 緊急情況先以口頭/電話(037-381119)聯繫校安中心人員
2. 接續填寫「各類校安事件告知單」(下載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N6x2d6)
親送/加密電子檔送接案校安人員（學生可免）

掃我下載

↓

校安中心人員於時限內完成以下程序：
1. 教育部**校安通報**
2. 衛生福利部**社政通報** https://ecare.mohw.gov.tw/（※已滿 18 歲之人非兒童少年之疑似性騷擾事件，無須進行社政通報）
3. 通知「學生性別事件窗口**學務長室**」
4. 通知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窗口**秘書室**」並諮詢建議處理方式
5. 若為**未涉及學生**之案件，則通知「教職員性別事件窗口**人事室**」

↓

學務長室判斷是否為疑似事件，詢問是否有意願提出調查

否 → 是否需要接受輔導及相關資源協助

是 ↓

協助填寫申請單並確認是否需要以下協助：

生　　輔　　組：1. 通知家長/監護人(家內亂倫及家暴事件除外)
2. 陪同報案
3. 協助保全現場

衛　　保　　組：陪同就醫(驗傷、醫療)非上班時間由系輔導教官陪同

諮　商　中　心：提供心理輔導(心理狀態之評估、心理諮商及治療)

總　　務　　處：引介相關資源及協助、如緊急安置、庇護

秘　　書　　室：案件列管、召開性平會、進行調查處理並提供法律諮詢。

↓

3 日內移送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

↓

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

是否需要接受輔導及相關資源協助

否 → 結案

是 → 提供輔導或轉介至相關單位 → 結案